**【2019年暑期(107-2)大陸短期交流計畫】**

**甄選簡章**

**(第一次公告)**

目錄

甄選簡章 1

甄選報名表(附件一) 3

以下錄取後使用

推薦資格同意書(附件二) 4

家長同意書(附件三) 5

學生健康聲明書(附件四) 6

推薦資格放棄聲明書(附件五) 7

主辦單位：國際暨兩岸合作處

【**2019年暑期(107-2)大陸短期交流計畫**】

**甄選簡章**

所有訊息均公告於國際暨兩岸合作處網站，不另行個別通知

1. 計畫說明：

為推動本校與中國大陸姐妹校之學術交流計畫、鼓勵學生赴海外研修學習，以培養國際化人才為目標。計畫內容為鼓勵學生參加本校大陸地區姊妹校邀請學生參加為期1周至1個月不等之冬夏令營活動，活動內涵包括學術交流、人文、文化、歷史等介紹及實地參訪等，期盼藉由此短期交流協助學生對大陸地區的了解、增廣視野，對其未來學習就業產生正面深遠的影響。

1. 活動內容(**以接收邀請函時間即時持續更新**)
2. 各校活動詳細資料請參閱簡章，網址：http://oiep.thu.edu.tw/page31/recruit\_two.php?class=101
3. 清單如下：

| 編號 | 活動名稱 | 報名截止日 | 放 榜(公告錄取) | 報 到(繳交保證金及相關文件) | 備註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校名 | 團名 | 名額 | 活動日期 |
| 1 | 中國人民大學 | 彩虹計畫 | 10 | 06/30 ~ 07/06 | 3月17日(日)24:00 | 3月18日(一)16:00 | 3月19日(二)16:00 |  |
| 2 | 上海交通大學 | 夏季學期課程 | 5 | 06/28 ~ 07/31 | 3月27日(一)16:00 | 3月28日(四)16:00 | 3月29日(五)16:00 |  |
| 3 | 東南大學 | 職場直通車 | 不限 | 07/02 ~ 08/05 | 3月31日(日) 24:00 | 4月01日(一) 16:00 | 4月02日(二) 16:00 |  |
| 4 | 北京大學 | 暑期學校 | 5 | 06/29 ~ 08/03 | 4月08日(一) 16:00 | 4月10日(三) 16:00 | 4月11日(四) 16:00 |  |
| 5 | 西安交通大學 | 手拉手心連心 | 5 | 07/01 ~ 07/09 | 5月12日(日) 24:00 | 5月13日(一) 16:00 | 5月14日(二) 16:00 |  |

1. 申請資格
2. 報名時在本校修業至少須滿一學期或依邀請校簡章規定，且交流期間需具有本校學籍。
3. 應屆畢業生(107年8月可畢業同學)恕不接受報名。
4. 同一暑期營以不重複參加為原則(重複參加同一活動者將列為備取)。
5. 請詳閱邀請學校簡章內容。
6. 限台灣學生生申請(如有特殊規定將依邀請學校簡章辦理)。
7. 交流期間費用

交流期間食、宿、交通和參觀費用依各邀請校規定。

交流學生需自行負擔保險、往返機票、簽證及其它個人花費。

1. 報名日期

如上表

1. 應繳資料
2. 甄選報名表電子檔（如附件一。無須列印，電腦打字後以**電子郵件寄至tsung@go.thu.edu.tw**。）
3. 歷年成績單紙本（請由教務處「成績單自動列印機」進行繳費列印）
4. 名次證明書紙本（請由教務處「成績單自動列印機」進行繳費列印）
5. 報名費
6. 每人新台幣200元整。
7. 若甄選未獲錄取，報名費不予退還；但可憑繳費收據，再次報名參與其他學校甄選(再次報名時請修改附件「甄選報名表｣之「活動名稱｣。
8. 報名(方式)流程
9. 網路報名(報名截止日如遇假日，紙本繳交及繳費可延至隔日上午10時，逾期不候)。
10. 填寫「甄選報名表｣，e-mail 至tsung@go.thu.edu.tw。
11. 繳交報名相關文件至本處國際暨兩岸合作處辦公室。
12. 領取繳費單，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。(請自行保留收據，可使用至少錄取1個活動，即若未錄取可重複參加甄選)
13. 評審標準（同分比序）
14. 歷年班排名(50%)。
15. 勞作教育成績(50%)；研究生及進修學士班此項成績百分比併入歷年班排名計算。
16. 放榜、報到

**請務必於報到截止時間前完成手續，不再另行通知，逾期以自動放棄論。**

1. 各活動放榜、報到日期、時間請參照「二、活動列表｣
2. 報到時應繳交下列文件，逾期未完成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(1)推薦資格確認書

(2)邀請學校規定應繳資料(請參照各邀請學校簡章規定)以word檔寄送至tsung@go.thu.edu.tw

(3)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

(4)學生健康聲明書

(5)學習保證金新臺幣3,000元

(6)建議申請**微信**帳號備用

1. 各活動第一位錄取同學將自動出任本團的小組長，**協助**內部溝通及對外聯繫工作。
2. 其他說明

不可退費事項：

1. 報名費。
2. **獲推薦之學生於繳交學習保證金後，若因個人因素（含畢業離校）無法成行、放棄（喪失）交流資格、或無法全程完成交流計畫者，本保證金不予退還**；並將留下記錄作為日後申請國際處舉辦之相關活動參考依據。

可退費事項：

學習保證金：如遇天然災害、法定傳染病高度警戒區等不可抗力因素導致無法成行者，將予以退還保證金。

扣款事項：

逾期繳交報告：活動結束後1個月內繳交學習心得報告。，未於期限內繳交「學習心得報告」者，

**每逾期1週(7天)扣學習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，依此類推，扣完為止，並仍需補繳「學習心得報告」。**

【**2019年暑期(107-2)大陸短期交流計畫**】甄選報名表

附件一

**活動名稱(校名+活動名)：**

說明：

1. 一張甄選報名表僅限報名一個活動，如欲報名多個活動請修改上列活動名稱後再行報名送件
2. 請與網路報名時所填報的活動數一致(網路報名時可複選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名 |  | 護照英文名 |  | 個人照片請以JPG貼圖方式 |
| 學 號 |  | 性　別 | □ 男 □ 女 |
| 系（所）別 |  | 國別/ 僑居地 |  |
| 年　級 |  | 連絡電話 | 手機： |
| 住家： |
| E-mail | *各種相關通知會寄到所提供之E-mail信箱，請務必正確填寫、並即時收E-mail信件，避免漏掉重要通知。* (錄取後以此為主要聯絡信箱) @  |
| 活動名稱 | 1.中國人民大學彩虹計畫2.上海交通大學夏季學期課程3.東南大學職場直通車-寧台大學生项目4.北京大學暑期學校5.西安交通大學手拉手心連心  |
| 志願順序(此欄不用) | 1 | (此欄不用) |
| 2 | (此欄不用) |
| 3 | (此欄不用) |
| (此欄不用) |
| 前往大陸經歷 | 1. 是否曾經去過大陸(含旅遊、長短期交流等)

是□否□1. 是否參加過國際處主辦之大陸地區夏令營

否□是□，活動名稱: |
| 備　註 | 🞏歷年成績單（含勞作成績）🞏名次證明書 |

【**2019年暑期(107-2)大陸短期交流計畫**】

附件二

**推薦資格同意書**

(錄取後使用)

本人 ， 系/所，\_\_\_\_\_\_年級學生(學號： )。

申請 107-2 暑期 (學年度)國際暨兩岸合作處辦理短期交流計劃，獲推薦至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大學、活動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交流期間自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至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。

針對以下聲明，本人願遵守並自負一切責任：

1. 因資格不符交流學校規定或其他因素，而被交流學校拒絕入學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
2. 本簡章「規定事項」內所述之規定無法配合者請勿參加，否則將取消其資格。
3. 於交流期間願維護東海大學校譽，遵守姐妹校相關規定。
4. 學習保證金：

(1) 確定推薦資格後，需繳交學習保證金新台幣3,000元整。若未被姐妹校接受將返還之。

(2) 獲選學生請於**簡章規定之報到截止日前**繳交推薦資格同意書、邀請學校規定之相關資料、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、學生健康聲明書、學習保證金新台幣3,000元整。(請至本處領取繳款通知書至出納組繳費，並將黃聯收據繳回國際處，日後為退費憑證依據)。逾期未繳者，視同放棄，若因個人因素無法成行，或無法全程完成交流計畫者，學習保證金不予退還，並將留下記錄作為爾後申請相關活動的參考。

(3) 因不可抗力之因素(例如天災、SARS等)不克成行者，予以返還保證金。

(4) 交流活動**結束後1個月內繳**交1,000字以上圖文並茂之學習心得報告（e-mail傳送至oir@thu.edu.tw）。完成上述心得，始予以返還保證金，每逾一週扣學習保證金新台幣1,000元。

(5) 「姐妹校交流學習心得」該報告之著作財產權歸校方所有，校方有權作適當修改及刋登，若有違約或抄襲者，應接受校規及相關規定處置。

1. 交流期間：依本合約明訂交流期間執行，不得任意改變交流期限。
2. 本合約未盡相關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3. 因應日後保證金退款作業之需要，出國前，請務必至學生資訊系統之銀行帳戶輸入本人銀行分局代號、帳號，才得以完成日後保證金退款手續，個人權益敬請注意。請登入學生資訊系統→資料填寫→現居資料/銀行帳號→輸入資料 →填入資格同意書中匯款帳號。

**請附上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**

 匯款帳號：□郵局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銀行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分行

 通匯金融代碼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帳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**\*本筆匯款若因本人提供資料錯誤，以致無法完成退款作業，本室恕不負責；經本室通知更正資料時，請即來行辦理避免影響權益。**

1. 甄試通過後，請加入臉書-[東海人在大陸【短期交換】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thu.china/?ref=group_header);姐妹校錄取通知及相關文件資料即時公告至臉書。

臉書帳號：

微信帳號：

緊急聯絡人/關係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緊急連絡人手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

|  |
| --- |
| **圓-單色-校徽【2019年暑期(107-2)大陸短期交流計畫】**附件三**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**(錄取後使用)**敝子弟 為本校 系/所 年級學生。申請經由本校國際教育合作處辦理之姐妹校交流學生計畫，獲推薦至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大學，交流期間自 年 \_\_\_ 月至 年 \_\_\_\_ 月。****一、□敝子弟健康無虞，如有故意隱匿或因過失遺漏或為不實之說明時，導致在參加交流計劃時產生被拒絕入學，或交流期間發生危險，致無法完成在國外之研修計劃者，本人願依學校規定處理，若有教育部補助款，則需繳還教育部之補助款，絕無異議。** **□敝子弟健康狀況其他說明：** 1. **□本人已詳閱「推薦錄取資格確認書」，同意敝子弟參加本計畫，並清楚瞭解該計畫所有相關內容，保證善盡輔導本人子弟遵守該計畫相關規定。**

 **特請 查照** **此致** **東海大學 國際暨兩岸合作處** **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**與學生關係 :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**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**本同意書確為家長/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名，如有假冒簽名者，願自負一切責任並按校規處置。** 1. **學生簽名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 |
| **圓-單色-校徽【2019年暑期(107-2)大陸短期交流計畫】**附件四**學生健康聲明書**(錄取後使用)

|  |
| --- |
| **個人基本資料** |
| **姓　名** |  | **學　　　號** |  |
| **系（所）級** | **系（所）　年級** | **性　別** | **□男 □女** |
| **健康記錄調查表** |
| **一、過去兩年內是否曾因病或外傷接受醫師診療或處方用藥？****□是，請說明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否** |
| **二、過去兩年內是否曾因健康檢查情形異常而被醫生建議接受專業治療？****□是，請說明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否** |
| **三、是否有先天過敏性（藥物、食物）體質？****□是，請說明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否** |
| **四、近期是否有醫療、處方用藥的情況？（如：氣喘、糖尿病、癲癇、心臟疾病…等）****□是，請說明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否** |
| **五、是否有任何家族性遺傳疾病或法定傳染疾病（如：心臟病、高血壓、肝炎…等）****□是，請說明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否** |

**上開欄位所載之聲明事項均經本人確認且據實說明。如有故意隱匿、遺漏或為不實說明而遭受姊妹校拒絕入學，或於交流期間發生危險，致無法完成在海外研習者，本人願自行負擔責任，絕無異議。****此致****東海大學國際暨兩岸合作處****薦外交流學生簽名: 　　 　　 日期: 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**  |

【2018年短期交流計畫-大陸組暑期營】

附件五

推薦資格放棄聲明書

(錄取後使用)

本人 ，為東海大學 系/所，\_\_\_\_年級學生

（學號： ）。茲因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，自願放棄

 (請填寫學校名稱) 交流生錄取資格，特立此書，本人概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東海大學**國際暨兩岸合作處**

學生簽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 日期: 年 月 日

※ 本放棄聲明書填妥後，需親筆簽名並繳交至國際處兩岸事務組。

※ 本放棄聲明書繳交後，即喪失錄取該校資格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。